

证券代码:002565 证券简称:顺灏股份 公告编号:2018-140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11月23日10:00时在上海市普陀区真陈路200号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的议案,本次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将部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运作指引》以及前期公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相关规定,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放收益,保护投资者利益,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部分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调整协定存款的余额。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42)。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65 证券简称:顺灏股份 公告编号:2018-141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11月23日在上海市普陀区真陈路200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日期于2018年11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出席监事应到8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周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将部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  
经公司监事会审议认为,公司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将部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将部分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等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7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将部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42)。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65 证券简称:顺灏股份 公告编号:2018-142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将部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  
方式存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同意公司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将部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将部分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等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7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将部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42)。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65 证券简称:顺灏股份 公告编号:2018-143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  
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11月23日10:00时在上海市普陀区真陈路200号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的议案,本次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将部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运作指引》以及前期公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相关规定,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放收益,保护投资者利益,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部分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调整协定存款的余额。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42)。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65 证券简称:顺灏股份 公告编号:2018-144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五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11月23日在上海市普陀区真陈路200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日期于2018年11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出席监事应到8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周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7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144)。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65 证券简称:顺灏股份 公告编号:2018-145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  
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11月23日10:00时在上海市普陀区真陈路200号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的议案,本次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将部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运作指引》以及前期公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相关规定,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放收益,保护投资者利益,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部分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调整协定存款的余额。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42)。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65 证券简称:顺灏股份 公告编号:2018-146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  
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11月23日10:00时在上海市普陀区真陈路200号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的议案,本次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将部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运作指引》以及前期公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相关规定,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放收益,保护投资者利益,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部分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调整协定存款的余额。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42)。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65 证券简称:顺灏股份 公告编号:2018-147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  
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11月23日10:00时在上海市普陀区真陈路200号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的议案,本次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将部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运作指引》以及前期公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相关规定,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放收益,保护投资者利益,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部分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调整协定存款的余额。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42)。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65 证券简称:顺灏股份 公告编号:2018-148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  
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11月23日10:00时在上海市普陀区真陈路200号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的议案,本次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将部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运作指引》以及前期公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相关规定,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放收益,保护投资者利益,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部分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调整协定存款的余额。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42)。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0890 股票简称:中房股份 编号:临2018-037  
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于2018年11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三)本次董事会应出席的董事6人,实际出席的董事6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公司新嘉园置业有限公司与上海强莹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签订《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的议案》。

会公司新嘉园置业有限公司出售其所属的新疆兵团大厦一层共计348.85平方米,房产证号为2010414926号的房产,转让价格为12,209,750元。详见《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临2018-038)。

本公司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会公司提供2018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提供2018年度审计服务及审计费用的议案》,审计费用拟定为35万元。

本公司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公司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公司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会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提供2018年度审计服务及审计费用的议案》,审计费用拟定为25万元。

本公司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会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提供2018年度审计服务及审计费用的议案》,审计费用拟定为35万元。

本公司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会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提供2018年度审计服务及审计费用的议案》,审计费用拟定为35万元。

本公司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公司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公司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会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提供2018年度审计服务及审计费用的议案》,审计费用拟定为35万元。

本公司同意票数6票,